

www.dachenglaw.com
上海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24 层 (200120)
24F, Shanghai World Finance Center,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200120, China
Tel: +86(21) 5878 5888
Fax: +86(21) 2028 3853

 DACHENG
LAW
OFFICES
大成律师事务所



大成海外投资法律服务中心简报

(2013 年 7 月)

(总第 6 期)

目 录

海外投资新闻	2
【2013 年上半年我国对美国投资增长 290%】	2
【洛阳钼业拟 8.2 亿美元收购力拓澳洲矿业资产】	2
【中航工业将收购德国飞机发动机制造商 Thielert】	2
【万达宣布在英投资 10 亿英镑 并购游艇公司超五星酒店】	3
【平安集团 23.77 亿购得伦敦劳合社大楼】	4
【海外并购案追踪：美审双汇购 Smithfield 案延期 45 天】	5
海外投资案例分析	7
【万业企业退出印尼案：投资目的国政策法令稳定性风险凸显】	7
投资目的国介绍	11
【以色列创新技术吸引中国及美国的境外投资】	11
OIC 动态	18
【大成律师拜访 DFDL 律师事务所缅甸办公室】	18
【大成律师事务所成功举办“中西投资高峰论坛”】	19
【美国西北大学法学院院长一行来大成上海分所交流访问】	20
【大成律师成功主办“跨境并购研讨会：走出去的机遇与挑战”】	21
联系方式	23

海外投资新闻

【2013年上半年我国对美国投资增长 290%】

2013年上半年，我国境内投资者共对全球144个国家和地区的2912家境外企业进行了直接投资，累计实现非金融类直接投资455.7亿美元，同比增长28.7%。其中股本投资和其他投资368.7亿美元，占80.9%，利润再投资87亿美元，占19.1%。对美国、澳大利亚、欧盟的投资分别实现了 290%、93%和50%的增长。

截至去年，中国对外投资存量超5千亿美元，企业超2万家，对外资产规模超2万亿美元。中国企业在13个国家建立了16个经贸合作区，累计投资40亿美元。“十一五”期间，中国企业对外直接投资发展速度是“十五”期间的7.6倍，平均年均增长34.3%。

【洛阳钼业拟 8.2 亿美元收购力拓澳洲矿业资产】

2013年7月27日，据信，力拓将以8.2亿美元向洛阳钼业出售澳大利亚铜金矿的主要权益，这也将是力拓在全球大宗商品需求下行的背景下为支撑资产负债表而采取的最新举措。力拓称已经与洛阳钼业就出售澳大利亚Northparkes矿区80%权益达成了捆绑协议。日本住友拥有余下的20%权益。

【中航工业将收购德国飞机发动机制造商 Thielert】

北京时间7月23日晚间消息，据路透社报道，中国航空工业集团（简称：中航工业）与破产的德国飞机发动机制造商Thielert周二宣布达成交易，中航工业将收购Thielert的民用业务，以利用中国及其他新兴市场对柴油飞机发动机增长

的需求。

此项交易的财务细节未予透露。Thielert的破产托管人Bruno Kuebler表示，中航工业收购Thielert军用业务的计划已被取消，因为此项交易获得德国经济部批准所需要的时间过长，Thielert已决定关闭其军用业务。

Thielert是2008年宣布破产的，该公司去年营收大约2500万欧元。

（来源：新浪财经羽箭）

【万达宣布在英投资 10 亿英镑 并购游艇公司超五星酒店】

2013年7月23日，万达集团宣布在英国总金额约10亿英镑的两项投资：3.2亿英镑并购英国圣汐游艇公司以及近7亿英镑投资建设伦敦万达酒店。这是继去年万达以26亿美元并购全球排名第二的美国AMC影院之后，第二次出海并购。

两项投资

1. 并购游艇巨头

万达此次并购英国圣汐游艇公司91.8%的股份，剩余股份圣汐现有管理层将按万达并购相同价格购买，并购完成后，万达将保留圣汐公司现有的管理层、在英国的生产基地及全部员工。据悉，万达并购圣汐公司已获国家发改委批准，将于近期正式交割。

圣汐游艇公司创立于1968年，是世界顶级奢华游艇品牌，年销售额约5亿美元，拥有员工超过2500人。

2. 投建豪华酒店

除并购圣汐之外，万达还准备斥巨资建一家伦敦豪华酒店。据悉，伦敦万

达酒店位于伦敦西部旺兹沃思区的黄金地段，项目投资7亿英镑，建筑面积10.5万平方米，其中，超五星级万达酒店面积约2万平方米，拥有160间客房，并配有伦敦最高的空中泳池；顶级公寓约6.3万平方米，由两栋高200米的塔楼组成，是伦敦最高的住宅建筑。项目建成后将成为伦敦市的新地标。

这也是中国企业首次在海外投资建设的高端酒店。

（来源：网易网站）

【平安集团 23.77 亿购得伦敦劳合社大楼】

据香港《南华早报》7月22日报道，平安集团以2.6亿英镑（约合人民币23.77亿元）购得伦敦劳合社大楼，这是内地保险公司首次直接收购海外的地产。这家内地第二大的寿险公司7月8日宣布购得伦敦的地标性建筑劳合社大楼。这次的收购行动带来了6.1%的净租金收益率。

报道指出，去年7月和10月，中国保监会出台新规定，允许保险公司最多可将总资产的15%的用于非自用性不动产的投资，无论是在国内还是海外的市场。根据规定，各公司必须投入有稳定收入且成熟的零售业和办公地产，并且要位于25个发达市场的大城市的中心地段。规定还列举了20个保险公司可以投资的新兴经济体。因此，港媒认为，平安保险公司买下劳合社大楼的收购行动只不过是一股巨大浪潮的开始。

英国地产咨询公司萨维尔斯咨询公司跨界投资方面的负责人拉希德·哈桑说，中国保险公司主要关注的投资对象是那些位于全球关键门户城市中心地带的大型总部办公大楼，这些大楼可以带来稳定的租金收入。萨维尔斯咨询公司参与了这次平安集团的收购行动。

国际房地产咨询公司世邦魏理仕（**CBRE**）估计，会有**144**亿美元来自中国保险业的资本涌入海外的不动产市场。它估计，中国保险公司将会异军突起，成为近期海外不动产市场上一支主要的购买力量。**CBRE**依据去年内地全国保险机构**7.4**万亿元人民币的总资产量，作出了自己的评估：按照保险公司投入不动产的资产不得超过资产量的**15%**的相关规定，那么中国保险业可供国内不动产投资的资金可能会多达**1800**亿美元。与发达国家的大部分保险基金一样，中国的保险公司划拨直接地产投资的资产将不会超过其资产量的**6%**，或者说**720**亿美元。由于政府最近才刚允许中国的保险公司投资海外不动产，因此**CBRE**认为，它们投入这一部门的资金将不会超过可供投资资金总量的**20%**，约相当于**144**亿美元。

（来源：凤凰财经）

【海外并购案追踪：美审双汇购 Smithfield 案延期 45 天】

2013年5月29日，世界最大猪肉生产商、美国食品巨头史密斯菲尔德食品公司（**Smithfield Foods**，或**SFD**）宣布，已同意接受中国肉类加工商双汇国际总额高达**71**亿美元的收购。此项交易当时已获得双方董事会的一致批准，但尚须获得史密斯菲尔德股东批准。此外，根据美国法律，此项收购还需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批准。按照协议，如收购因监管原因流产，史密斯菲尔德将付给双汇“反向分手费”。

最新消息是，2013年7月25日路透社报道，**SFD**周三发表声明称，美国政府已决定将审查中国双汇国际收购**Smithfield**计划的时间额外延长**45**天。在声明中，该公司称有信心在2013年下半年完成交易。

收购案可谓一波三折。首先是有股东对收购案持反对意见。其次，美参议院向双汇收购案发难。一位资深的民主党议员表示，该交易触及美国食品安全与经济公平问题。国会议员希望奥巴马政府阻止这起收购，原因和不久前他们阻止中国人收购美国一家风力发电公司一样——这会对美国构成威胁。他们担心，中国会在一定程度上控制我们吃的猪肉。也许更糟的是，“中国将获取他们的关键性猪肉生产技术和粪便管理秘密。”

美国时间7月12日SFD发布公告称其此前宣布的与双汇国际达成的收购协议完成所需经过的“哈特·斯科特·罗迪诺反垄断改进法案”等待期已结束。美国反垄断监管机构在法定等待期限内没有发起反垄断调查，这意味着该收购案被视为通过了美国的反垄断调查。

“Smithfield 和双汇国际仍致力于与CFIUS通力合作完成该流程，” Smithfield 在一份声明中表示，证实了该公司已收到CFIUS延长审查计划的通知。按照规则，很多交易在30天的初步审查中就获得批准，但也有一些交易的审查需要延长45天。“CFIUS的流程是保密的，Smithfield 和双汇国际不会对正在进行的流程进一步发表评论。两家公司还是预期交易收购在2013年下半年完成，”该公司补充道。

（参考：凤凰财经）

海外投资案例分析

【万业企业退出印尼案：投资目的国政策法令稳定性风险凸显】

印尼政府发布禁令影响该国矿业投资

2012 年 5 月，印尼政府发布矿石出口禁令，将对包括铁矿石在内的 14 种原矿增收 20% 的出口税，此外，印尼能源矿业部还将陆续颁布新的矿业投资及矿产品的出口条例，规定原煤、矿石出口税还将逐步上调，至 2014 年彻底停止出口。

印尼政策突变下，对于中国企业海外投资的直接影响案例体现在万业企业退出印尼铁矿石项目一案。对于海外投资的中国企业而言，投资目的国的政策、法令稳定性所存在的风险，是海外投资的重要风险之一。随着中国企业海外投资的规模日益扩大，部分海外投资运营已经有一段时间，所在国的政策法规稳定性对于投资运营的影响日益凸显。极端者，将导致中国企业海外投资不得不以失败告终。

万业企业 2010 年 8 月投资印尼铁矿石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万业企业，600641）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晚公告称，该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与控股股东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 5.93 亿元的价格收购三林万业 100% 全资持有的新加坡银利有限公司和新加坡春石有限公司各 60% 股权，因银利公司

持有印尼印中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90%股权、春石公司持有印尼印中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10%股权，为此收购成功后，该公司将间接合计持有印中矿业 60%股权。

公告显示，该项目（“塔岛项目”）位于印度尼西亚北马鲁古省苏拉县塔里阿布地区，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该矿生产运营许可证批准的范围内铁矿石资源量为 3504.32 万吨。另有预测资源量 802.16 万吨，项目预计 2010 年开始建设，达产需要 3 年时间。市场人士分析，该铁矿石业务达产后每年将为公司带来的营业收入约为 8.5 亿元。

由此，万业企业得以以一家房地产公司身份挺近矿产行业。万业企业将其运营模式称为“房地产+能源矿山”。据熟知该项目的机构人士透露，由于印尼方面准备的资料相对保守，塔岛项目的实际远景储量有可能高达 5 亿吨。

万业企业 2013 年 7 月宣告退出印尼投资

万业企业曾经试图分羹铁矿石市场利润的盘算并不顺利，三年等待后，其位于印尼远景储量达 2 亿吨的富矿被打包转让。

2013 年 7 月 24 日晚，万业企业发布公告称，因印尼政府矿业政策发生较大变动，决定退出印尼铁矿项目。公告显示，万业企业拟向控股股东三林万业（上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林万业”）转让银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利公司”）、新加坡春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石公司”）各 60%股权，转让价拟在前次三林万业向万业企业转让银利公司、春石公司各 60%股权转让总价约 5.94 亿元的基础上，加上 30%合理回报，总计为 7.72 亿元。

除此以外，公告中还指出，万业企业拟将按照股权比例支付印尼铁矿塔岛项目前期开发建设资金所形成的对银利公司、青石公司的债权一并转让给三林万业，转让价格为 1.62 亿元。

印尼政策突变

万业企业试图借助塔岛项目推进业务转型的计划并不顺利，来自印尼政府的政策无疑是摆在其面前的首道障碍。

2012年5月，印尼政府发布矿石出口禁令，将对包括铁矿石在内的14种原矿增收20%的出口税，此外，印尼能源矿业部还将陆续颁布新的矿业投资及矿产品的出口条例，规定原煤、矿石出口税还将逐步上调，至2014年彻底停止出口。

印尼政府对矿产资源的政策变动也直接拖延着万业企业的塔岛项目。在投资者纷纷对项目前景表示担忧时，2013年4月，万业企业发布公告，称“由于当地政策对项目发展较为不利，公司不妨可邀请行业专家对铁矿项目进行评估，倘若预测收益不佳，也不用投入过多资金，以免不必要的损失。”

而在此之前，万业企业已于2012年完成了35公里的开山道路建设，此外，包括综合炸药库、油库等配套项目也皆建设完成。在此前的一次股东大会上，万业企业副总经理刘洁还称，“公司今年在该项目还需投入7000万至8000万的资金。”但来自资源国政策的变动，以及铁矿石市场的低迷最终让万业企业放弃了这一项目，万业企业在公告中称，“如果继续开发，塔岛项目盈利前景将远不及三年前的预期。”

行业市场行情低迷

铁矿石行业市场行情低迷可谓是万业企业退出印尼的第二个重要原因。万业企业对塔岛项目的转让还仅仅是全球铁矿市场哀鸿遍野的一个缩影。

全球第四大铁矿石 **FMG** 也正为应对其高负债的运营境况四处兜售旗下资产。据了解，**FMG** 已先后出售了所罗门矿区的发电站等资产，其还正计划出售一座铁矿的股权。“所罗门矿区是一个新矿区，如果不是急着要钱，根本不可能卖掉。”接近 **FMG** 的知情人士说。与此同时，四处筹资的 **FMG** 仍旧在与中国钢铁企业积极接触，试图兜售旗下基建项目及矿山股权，但无一公司愿意接盘。

虽然铁矿价格下滑带来了许多并购机会，但现在国内公司也都非常谨慎，买家不会轻易接手，这也是为什么万业企业把塔岛项目再卖回给控股股东的原因。

（**案例作者**：吴明律师，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国律师及英国律师（**Solicitor**），在中国执业超过12年，具有丰富的跨境并购、海外投融资及争议解决法律服务经验。联系方式：ming.wu@dachenglaw.com）

投资目的国介绍

【以色列创新技术吸引中国及美国的境外投资】

中国针对以色列的海外投资：一股不断增长的趋势

自从中国同以色列的双边投资协议于 2009 年 1 月 13 日生效以来，两国之间的贸易量不断增长，至去年双边贸易额已达到 100 亿美金。

以色列与其中国合作方共同建立了一些研究与开发合作项目，以便增进以色列公司与中国公司在高科技领域的合作。在 2010 年以色列工业、贸易与劳工部同中国科技部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在 2011 年，以色列同中国上海和深圳签订了两份协议以增进两国合作。根据上海市委科技委员会同以色列签订的协议内容，一些特定部门包括化学、器材制造、金属和造船将在未来几年得到推进[1]。

以色列在可替代能源、灌溉、沟通、医疗器械方面的比较优势，结合它的高技能劳工人才以及鼓励外商直接投资的政策，使得以色列成为了中国人向海外投资的理想目的地。

研究中以关系的专家们都认为中国公司在以色列投资已成为一股不断增长的趋势。涉及中国和以色列公司的跨境交易在过去数年里已经日益普遍。

这只是个开始。几个月前当以色列总理访问中国以后（参考：以色列总理在中国推进经济与贸易合作），更多的在农业、科技、金融以及教育方面的协议已经签订，宣告了中以关系光明的未来。

11 亿 5 千万美元—Google-Waze 交易引领以色列高科技走向世界舞台

拥有万维网上使用最频繁的搜索引擎的 Google 公司最近对以色列导航软件制造商 Waze 的收购案标志着以色列高科技精英迈向世界舞台的重要一步。

Google 11 亿 5 千万的收购不仅跻身以色列创新型公司最大金额收购之列 [2]，它还标志着以色列在挑战位于加州的竞争对手——硅谷以及成为全球创新型企业的道路上又迈进了一步。

Google-Waze 的交易并不是第一起涉及以色列高科技公司的重要交易。早在 2000 年高科技泡沫顶峰时期，美国跨国公司 Lucent 科技就以 47 亿美元收购了以色列的一家从事光纤网络管理的创新型公司 Chromatis Networks。

根据以色列风险投资研究中心数据显示，2012 年，在有关以色列及其关联公司的 69 起并购案中涉及 97 亿 4 千万美元，比 2011 年（52 亿美元）增长了 88%，其中包括美国互联网巨头思科以 50 亿美元收购了以色列视频服务公司 NDS[3]。

中国领先的企业正在寻找投资以色列科技的机会，以此来促进增长并推动发展。中国已经对以色列公司投资了 30 亿美元，其中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中化集团）在 2011 年以 14 亿美元收购了马克西姆阿甘工业——全球最大的有机作物保护化工制造商 60% 的股份[4]。

以色列：创新的国度

以色列作为科技中心由来已久，自 21 世纪初的互联网泡沫以来就成为了关注的焦点。以色列的电脑工程师贡献了许多现在习以为常的科技作品，包括电话技术、无线网络技术、即时通讯和闪存驱动。

世界领先的科技公司，包括微软、谷歌、英特尔和中国电信巨头华为都在以色列拥有大量的研发活动。

对于以色列活跃的高科技社区进行投资的资金通常来自各国的风险投资基金。彭博数据报告显示风险投资家在去年对以色列投资了 8 亿 9 千 9 百 20 万美元。根据美国风险投资协会数据显示，该数据相比前年增长了 41%^[5]。去年，对世界顶级创业生态系统进行排名的数据调查组织——Startup Genome 将特拉维夫排在全球第二，仅次于硅谷^[6]。

面对有限的自然资源，犹太民族已经成为创新的中心。以色列孕育着世界上最富有成效、最具创新力的创业环境之一。以色列的创业精神以及她的高技术人才使其成为完美的投资目的地。在他们创新的国度一书中，Dan Senor 和 Saul Singer 指出“除了以世界上创业企业最为密集而自豪外（总共有 3,850 家创业企业，每 1,844 个以色列人就有一家），相对于整个欧洲大陆的所有公司而言，以色列拥有更多在纳斯达克交易所上市的公司。”^[7]

“这一创业主义是文化现象——并非是学校、大学或军队所教授的”，Yossi Vardi 如是说。Yossi Vardi 是创新和高科技领域的老手，他在以色列被称为国家的“高科技教父”因其于 1998 年以 4 亿零 7 百万美元将即时通讯系统 ICQ 出售给 AOL。

美国亿万富文沃伦·巴菲特的伯克希尔·哈撒韦投资基金最近对以色列精密仪器制造商 Iscar 投资了 20 亿美，巴菲特将以色列看作“除美国之外，领先的和最大的且最具潜力的投资中心”。

以色列外商直接投资——友好的政策

以色列的企业家思维和世界盛誉的高科技领域专长并不足以解释这个国家在过去二十年中在吸引外商投资方面取得的成功。政府积极地鼓励外商对其直接投资，主要在高科技领域，并建立了特殊的奖励机制来增加以色列对外国投资者的吸引力。

在过去的二十年中，以色列已经采用了各种政策以开放其经济并大力倡导高科技公司和研发中心。以色列的这一经济政策改变使其成为国际投资者眼中的高科技投资天堂。

外来直接投资存量占以色列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比，从 1990 年的 7.9% 上升到 2009 年的 36.6%。自 2000 年以来，年度外来直接投资流量已超过 10 亿美金，最高时曾于 2006 年达到 153 亿美金。这些外商投资中超过一半是投给高科技公司以及建立研究中心[8]。

外商直接投资一直在以色列当代经济发展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外商投资意味着新的资本流入，创造就业机会以及国外市场对以色列的开放。为了吸引外国投资者，这个国家实施了鼓励外商直接投资的政策，帮助外国公司在以色列投资。这项政策包括政府补助，税收鼓励，创业孵化以及市场及培训援助。

降低到 6%的公司税和 20%的投资补助

这些对于以色列国内及国外投资者都适用的鼓励措施在《鼓励资本投资法》中列出[9]。

在以色列注册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公司（即有出口能力的公司），以及生物技术和纳米技术公司（无需达到出口要求）将得到补助。

位于优先地区的公司将在 2013 至 2014 年将享受到降低至 7%的公司税优待（2015 年起降至 6%）。相比之下，中国公司的收入税为 25%，几乎是在以色列进行相同投资所需上缴的 4 倍。至于坐落于国家中心地区的公司，它们在 2013 至 2014 年享受 12.5%的公司税率（2015 年起降至 12%）。

除了这些税收上的优待，位于优先地区的公司还可以享受到 20%的投资补助（以批准投资额度的百分比计算）。

税收优惠待遇没有终止期限。只要公司继续保持国际竞争力，它将享有法律规定的税收优惠。

更大一些的公司还将获得加入特殊税收优惠项目的资格，并享受在国家中心地区 8%的税率以及在优先地区 5%的税率。

以上的信息只是以色列产业中普遍现象的一个例子。我们强烈建议您与法律顾问进行进一步的咨询以探讨商业策略并确定以色列给予的确切鼓励措施。

为您的研究与开发项目提供高达 50%的资金

以色列还通过首席科学家办公室（以色列政府的支持部门，负责促进工业研究与开发项目在这个国家的发展）提供的研究与开发项目资金来支持研究与开发中心的建立。

首席科学家办公室的资金提供给外国公司通过在以色列注册的子公司建立的研究与开发中心，且知识产权需注册在该以色列子公司的名义下。首席科学家办公室的资金通常在投资额的20%到40%之间，但是在生物科技或纳米技术相关的项目中也可能达到50%。并且，位于以色列优先地区的公司将享受额外10%的资金。

在以色列设立研究与开发中心的外国公司如果达到一定的要求还将有资格获得《鼓励资本投资法》中规定的税收优惠（见上文表格）。这些要求包括雇佣至少10名合格的人员（软件工程师、系统分析员、生物科技研究员等等）并且被首席科学家办公室及工业、贸易与劳工部认可为“工业研究与开发高科技”设施。

雇佣补助、创业孵化以及培训支援项目

一项最近被落实的新的鼓励项目为位于以色列优先地区的研究与开发中心提供雇佣补助。雇佣补助按照雇主为每位新员工所支付薪水的一定比例计算，期限为四年。第一年雇佣补助为35%到45%之间，取决于公司雇佣的人员数量。

除了政府提供的补助和税收鼓励，公共的或私人的创业孵化器已经设立起来以帮助企业家成功实施并商业化其项目。

全部或部分靠政府提供资金的一项培训支援项目为那些员工在特定专业和学科上需要特殊培训的公司提供支援。

（作者：Amit Ben-Yehoshua & Jonathan Pecaut-Dupy, Amit Ben-Yehoshua 是美国和以色列的双国籍公民并拥有加利福尼亚州和以色列的执业资格。Amit 拥有北京清华大学中国法硕士学位。Amit 专注于跨境投资尤其是中美和中以的跨境投资，目前任职于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Amit 是以色列中国商会和以色列上海商会的共同创始人之一并且分别曾担任两个商会的董事会成员。Amit 目前担任美国律师协会国际法部门中国委员会的副主席，并且是美国律师协会期刊中国法电子简讯的首席编辑。欲获得更多信息，请与我们联系：电子邮箱：amit.ben-yehoshua@dachenglaw.com 或 Yixuan.ju@dachenglaw.com）

[1] Alistair Dawber, *Waze: Putting Silicon Wadi on the map*, The Independent, 15 June 2013.

[2] IVC Research Center, *Report on 2012 Exits - Summary*, 21 May 2013.

[3] Tova Cohen, *Leading Chinese firms eye Israeli technology investments*, www.uk.reuters.com, 2 January 2013.

[4] Greg Otto, *Israel's Startup Community Ready to Shine After Google-Waze Deal*, www.usnews.com, 26 June 2013.

[5] *Ibid.*

[6] Dan Senor and Saul Singer, *Start-up Nation: The Story of Israel's Economic Miracle*, New York, Twelve, 2009, p. 11.

[7] Yair Aharoni, *Inward FDI in Israel and its policy context*, *Columbia FDI Profiles*, 31 January 2011, p. 3.

[8]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Israel FDI policy, please visit www.investinisrael.gov.il.

[9] Yuval Azulai, *Israel signs R&D cooperation agreement with Shanghai*, www.globes.co.il, 11 April 2011.

OIC 动态

【大成律师拜访 DFDL 律师事务所缅甸办公室】

2013 年 7 月 8 日上午，大成海外投资中心合伙人吴明律师对 DFDL 律师事务所缅甸办公室进行了访问。该办公室的执行管理合伙人、中国事务主管 William D. Greenlee 先生以及中国事务顾问 Jaime Casanova 先生对吴明律师进行了接待。

缅甸有超过 2500 年的历史，现有人口近 6000 万，是南亚大陆上的地理面积最大的国家，其北面与中国接壤。缅甸自然资源丰富，富含石油、天然气、木材、锡、锌、铜及宝石。缅甸经济严重依赖石油、天然气、农产品、海洋及森林产品以及纺织品出口，其最主要的贸易伙伴是泰国、中国、日本、新加坡和印度。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缅甸已经接收 576 项活跃外国投资，其总量达到 430 亿美元。

DFDL 律师事务所创建于 1994 年，是第一家专注于新兴市场泛区域法律及税务服务的领先的国际律师事务所，其业务覆盖湄公河地区（柬埔寨、老挝、泰国、缅甸及越南）、印度尼西亚、新加坡及孟加拉国，专注于东盟及中东地区。

DFDL 共有 250 位员工，其中超过 120 位为律师及顾问，在亚洲 12 个城市开设办公室，其缅甸办公室有超过 20 位员工。Chambers Asia 将 DFDL 评为在缅甸一流的商事律师事务所之一。DFDL 在缅甸的最新外商投资业务经验包括跨境卫星服务项目、电信项目、飞机租赁、探矿及酒店与度假村项目等。

大成吴明律师向 DFDL 同事介绍了大成国际化的动态，特别是海外投资中心的市场拓展及业务经验。DFDL 同事则介绍了其中国事务部的特色与经验。双方均期待有机会在将来中国企业投资缅甸，甚至是东盟与南亚其他国家方面进行业务合作。

【大成律师事务所成功举办“中西投资高峰论坛”】

2013年6月28日，由大成上海分所常委、高级合伙人商建刚律师发起的“中西投资高峰论坛”在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成功举办。此次论坛由大成律师事务所联合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上海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协会和上海企业法律顾问协会共同举办，并得到西班牙 ONTIER 律师事务所、西班牙驻上海总领事馆、西班牙驻上海商务处、西班牙上海商会、西中基金会和西班牙中国会的支持。

论坛由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国际业务部主任黄正东律师主持。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薛求知，大成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管委会主任王忠德，西班牙驻上海领事馆总领事Gonzalo Ortiz先生出席开幕式并致辞，西中基金会秘书长Manuel Cach大使发来视频致辞。约150名国内外律师、企业代表、高校专家与会并有逾30位代表进行发言。

本次论坛为期一天，就分享西班牙整体宏观经济环境及投资机会、如何在西班牙进行投资、西班牙以及欧洲法律框架和实务、如何在西班牙保护知识产权、通过西班牙投资南美国家的优势、中国企业海外投资的现状、趋势、流程和经验、以及西班牙优势产业介绍和项目对接等，分为六个主题板块进行学术研讨和项目对接活动。来自大成上海分所、北京分所、安徽分所、芝加哥分所、

巴黎分所等地的多名律师、西班牙ONTIER律师事务所5名律师、西班牙驻上海商务领事Carlos Pascual Pons先生、西班牙中国会会长陈弘女士、西班牙塞万提斯学院Inma González Puy院长、复星资产管理集团基金管理总监周成先生、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对外经济合作处孔福安副处长、上海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协会田忠法副会长、Charles Allan Associates创始合伙人Allan Knapp先生、西班牙加泰罗尼亚投资促进署Raul Guerra先生、德勤税务师事务所合伙人徐祖名先生、傲明集团中国区董事总经理管洲海先生、西班牙依莎集团驻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方静怡女士、西东桥咨询高级合伙人Lynn Ye女士等人参与讨论并发言。在项目对接环节，6位发言嘉宾带来了近20个投资项目。

【美国西北大学法学院院长一行来大成上海分所交流访问】

2013年6月21日，应大成上海分所国际业务部主任黄正东律师邀请，美国西北大学法学院院长Daniel B. Rodriguez(丹尼尔·罗桂兹)先生、副院长James B. Speta先生及院长助理Juliann Cecchi女士一行三人来到上海，对大成上海分所进行交流访问。随行的还有美国环美律师事务所（Quarles & Brady LLP）知识产权律师Thomas R. Stiebel先生及其助理袁仑小姐。

大成上海分所知识产权部高级合伙人商建刚律师、海外投资法律服务中心执委会理事长吴明律师以及国际业务部周姣璐律师进行了接待。会谈中，美国西北大学法学院院长鼓励能有更多的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前往美国西北大学进行学习与深造，并申请LLM、JD学位。

【大成律师成功主办“跨境并购研讨会：走出去的机遇与挑战”】

2013年6月6日下午，大成上海分所国际业务部高级合伙人孙庆南律师在环球金融中心24层4号会议室成功主办“跨境并购研讨会：走出去的机遇与挑战”，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政府贸易投资机构上海代表处高级经理、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上海海洋石油局总法律顾问及法律事务处处长、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总监及法律并购部经理、中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执行理事、瑞穗实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咨询部总经理助理及法务主任、上海航运产业基金管理公司总裁及高级经理、上海科大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海外市场部经理、上海川航通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德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裁、中国华信能源有限公司房地产投资部副总监等一行嘉宾，以及远道而来的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国际合作业务处代表、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法律事务部部长、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及法务部经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代表等来自全国各地多家大型企业的嘉宾以及大成律师共计60余人参与了此次会议。会议获得了西澳大利亚政府、澳大利亚铭德律师事务所、加拿大高林国际公司以及德勤税务专家的大力支持。此次研讨会旨在分析中国企业走出去道路上的机遇与挑战，探索这一过程中的新路径、新思路。

会议由孙庆南律师主持，大成上海分所执行机构主任、高级合伙人吴晨尧律师应邀致开幕词。会上，澳大利亚铭德律师事务所上海代表处合伙人、首席代表吴翊翊律师解读了澳大利亚投资及并购项目运作法律实务。加拿大高林国际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 Clark M. Robert 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高林伦敦代表处合伙人 Charles Bond 先生就伦敦上市及非洲并购、投资进行解析，高林多伦

多办事处合伙人 **Nurhan Aycan** 先生就加拿大成功投资的战略和支持体系进行分享。西澳大利亚州政府驻中国代表处农业部门商业发展主管李瑾琨先生代表首席代表 **Nathan Backhouse** 先生介绍了西澳大利亚洲的投资情况。德勤税务专家蒋琳琦先生与大家探讨了中国企业海外并购的税务筹划问题。最后，孙庆南律师以中国企业海外并购法律实务为题作精彩演讲。短短几个小时之内，主讲人积极分享各自经验，并与嘉宾们热切互动。会议气氛热烈，思想的火花四溢，获得了与会嘉宾的一致好评。

联系方式

大成海外投资法律服务中心

主任：刘逸星

副主任：吴晨尧、黄正东

执行委员会理事长：吴明

执行委员会成员：黄正东、刘新宇、吴明、金依依、周姣璐、沈剑

主编：吴明

联系方式

汪逊曜

地址：上海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24 层

电话：021-2028 3489

电邮：ouc@dachenglaw.com

编者按：

本简报旨在报道中国法境外投资的最新资讯、境外投资目的国的基本法律环境与投资机会以及我们的实务经验与工作动态。本简报所有内容不可替代个案的正式法律意见。若您重复收到简报或者要订阅、退订或进一步了解本简报的内容，请通过电邮 ouc@dachenglaw.com 联系我们。